

项目编号： ZFCGHY-20240022（1）

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二次供水、被服检测、 污水处理运行、污水在线运维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华域咨询
HUA YU ZI XUN

（甲级）

招标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
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FCGHY-20240022（1）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24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6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二次供水、被服检测、污水处理运行、污水在线运维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4月22日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二次供水、被服检测、污水处理运行、污水在线运维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ZFCGHY-20240022（1）

（三）预算金额：238000.00元

（四）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五）采购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采购内容：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服务期限：1年

四、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资质证书：一级或甲级，在相关部门备案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4 月 11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4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元)：0 元/本。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www.zcygov.cn）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3、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7、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本项目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其他说明：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③供应商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不得参加投标；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西路 159 号

联系方式：0991-52691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五星北路 194 号新地园大厦 13 楼

项目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13179816599、0991-463033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二次供水、被服检测、污水处理运行、污水在线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ZFCGHY-20240022（1）
2	采购人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西路 159 号 联系电话：0991-5269101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元）238000.00：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高于项目预算作废标处理）
6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7	服务期	1 年
8	质保期	/
9	实施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10	资格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资质证书：一级或甲级，在相关部门备案
11	投标有效期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12	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16:00（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www.zcygov.cn）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16:00（北京时间）止，之后所提交的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www.zcygov.cn）
13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 （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纸质版标书（ 中标单位成交后递交 ）：正本：1 份，副本：2 份。（均双面打印、无需分册装订、为项目存档需要，不得使用硬质封皮胶装）
14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4760.00 元（大写：肆仟柒佰陆拾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形式。 单位名称：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南湖东路支行 账 号：107083025521 行 号：104881006151 附注：xxx 项目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确保到账；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无效。
15	注意事项	政府政策： 1.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供应商须登录“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p>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天现场查询，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p> <p>2.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和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p> <p>4.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p> <p>5. 本项目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适用其行业相关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16	备注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以及专家评审费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17	付款方式	以最终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8	验收标准及方法	/
19	其他要求	<p>服务要求：</p> <p>1. 发生故障做出响应的时间：派驻1名专业技术人员1小时内做出响应，解决发生故障问题。</p>
20	其他说明	<p>特别说明：</p> <p>(1) 投标企业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纪律，无违法违纪及商业贿赂行为。</p>

	<p>(2) 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p> <p>(3) 为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投标被否决等字样的条款，为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p> <p>(5)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p>(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p>(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p>(8)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如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均以前附表内容为准。</p>
--	--

21	其他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p> <p>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范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	----	---

二、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2. 合格的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适用法律

本次评标及由本次评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 招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评标有关费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页数和附件数量，如发现缺漏，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补充。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操作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开标之前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联络采购人，并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供应

商，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澄清发出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回复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视同已收。

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已经报名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4 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响应文件应用中文编写。响应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书面方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投标。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对同一标段以同一供应商名义，递送两套或以上的响应文件，其投标无效。**

2. 响应文件构成

详见本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需按照上述响应文件构成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授权委托书、报价一览表等材料。

4. 投标报价

4.1 本项目报价计价方式已在磋商须知前附表列清。

4.2、本项目投标报价依据供应商自行报价。

4.3、投标价是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4.4、投标报价编制要求：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响应文件中的每一项单价及合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4.5、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本次项目的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投标保证金

5.1 供应商需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参与招标的组成部分之一。

5.2 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标处理。

5.3 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于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5.4 其余未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签发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5.5 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签订合同并交纳中标服务费后退还。

5.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的；
- (3) 其它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

6. 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有效期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标处理。

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予以退回；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7. 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7.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

7.2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要的修改处必须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公章。

（四）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方式

1.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所有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都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政采云平台（线上）<https://www.zcygov.cn>。

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线上地点组织评标会议，**供应商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参加。**

1.3 采购人可以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 迟交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3. 电子版响应文件的修改

供应商在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所递交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1. 无效投标条款

1.1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1.2 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投标保证金；

1.3 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

1.4 被授权人不参加评标仪式及质询事宜的；

1.5 其它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 废标条款

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 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处理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财政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3.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可废标后重新组织采购；

3.2 响应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采购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以废标。

4. 取消中标人资格条款

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5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4.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六) 开标和评标

1. 开标程序

1.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况参与。

1.2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线上开标活动。

1.3 经采购人委托，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1.4 开标时，由监督人员对开标全过程进行监督。

1.5 开标时，由监督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响应文件，完毕之后进入评标环节。

2. 评标委员会

招标采购单位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于开标前 48 小时内，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建评标委员会，其组员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一人，随机抽取专家两人。评标委员会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独立完成评标工作，负责对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推选中标候选人。

2.1 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本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答复；
-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 评标原则

“公开、公平、公正、客观、择优”为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这一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

4. 评标程序

4.1 评标会议由评标小组组长主持。评标小组首先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述工程质量、技术、规格、服务期等和服务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组员同意。

4.2 评标委员会判断“电子版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电子版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4.3 评标委员会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讨论、通过评标工作流程和评标要点。

4.4 采购人按照签到顺序对有效供应商依次评标。

4.5 围绕评标要点，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对有效供应商递交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分别进行评标。

4.6 评标过程出现疑议的，由评标委员会共同商讨决定，需要供应商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4.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提供书面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解释说明；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为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4.8

(1) 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将仅通知有效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参与磋商、报价及服务承诺的人员须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核对身份证）。

(2)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原则上为两轮，具体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3) 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较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4.9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有效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及服务承诺。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报价。供应商未及时参与磋商或最终报价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磋商的资格。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 中标人

5.1 评标委员会统一签署评标汇总表，并按最大程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综合

评价标准为中标人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报价低的中标人优先。

6. 评标过程保密

6.1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有关信息，评标委员会的研究情况和所有供应商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6.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6.3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有专门工作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6.4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评标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7.1 响应文件所投标段中的应标范围小于本文件对应标段要求的采购范围；

7.2 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的；

7.3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为重大偏离的；

7.4 不符合本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5 不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

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9.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标标准进行综合评审。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及供应商所作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打分。供应商的得分为各评委所给分数的平均分。计算结果在小数点后均保留两位小数，后余位数四舍五入计。并以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估，总分值为100分。

评审方法

资格审查表

序号	标准
1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	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资质证书：一级或甲级，在相关部门备案
备注：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标准
1	投标承诺书中所报服务期、质量标准必须要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2	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公章且凡是要求盖供应商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处，供应商在相应的位置必须盖章或签字。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供应商章 或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供应商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报价唯一且不高于预算价。
5	各供应商按照规定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
6	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备注：如果符合性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不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详细评审表

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A: 投标价格评分 30 分			
价格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修正后投标报价)×30%×100</p> <p>备注:</p> <p>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p> <p>2.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算术修正, 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3. 修正后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 对其进行算术修正, 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 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p>	30 分	
B: 技术部分评分 44 分			
实施方案	<p>方案完整详细, 方法科学合理, 目标明确, 工作流程清晰, 措施针对性、操作性强, 得 7 分;</p> <p>方案较完整、方法较合理, 目标明确, 工作流程较清晰, 措施针对性、操作性较强, 得 4 分;</p> <p>方案不完整, 目标、方法及工作流程一般, 措施不具备针对性, 得 1 分。</p>	7 分	
项目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p>项目进度计划详细, 保障措施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及可行性强, 得 10</p> <p>有明确进度计划, 保障措施较全面、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好, 得 6;</p> <p>进度计划较差、保障措施较差、可行性及针对性一般得 2。</p>	10 分	
项目成果	成果目标	<p>项目成果目标明确, 在采购需求基础上, 项目成果阶段性计划清晰, 得 4 分;</p> <p>项目成果目标明确, 成果计划简单重复采购需求, 得 2 分;</p> <p>项目成果目标不明确, 或者不满足采购需求, 得 1 分。</p>	4 分
	成果整编	<p>项目成果文件整编工作流程清晰, 工作重点、关键点有针对性, 内部审核程序、外部审核组织计划完善, 得 4 分;</p> <p>项目成果文件整编工作流程基本清晰, 对工作重点、关键点进行了一定的分析, 得 2 分;</p> <p>项目成果文件整编工作流程不清晰, 得 1 分。</p>	4 分
质量控制	采样质量控制	<p>质量保障计划完善, 标准严格, 程序规范, 保障措施详尽有效, 具有针对性, 得 7;</p> <p>质量保障计划合理, 具有针对性, 措施较简单, 得 5 分</p> <p>质量保障计划不合理, 措施较简单, 得 2 分</p>	7 分
	实验室	质量保障计划完善, 标准严格, 程序规范, 保障措施详尽	7 分

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质量控制	有效，具有针对性，得 7； 质量保障计划合理，具有可行性，措施较简单，得 5 分 质量保障计划不合理，措施较简单，得 2 分；	
拟投入仪器设备	针对该项目检测和分析内容，所需器具及设备配置充足，能有效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得 5 分； 针对该项目检测和分析内容，所需器具及设备配置基本满足需要，得 3 分； 针对该项目检测和分析内容，所需器具及设备配置不合理，得 1 分。		5 分
C: 商务部分评分 26 分			
类似业绩情况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从事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2 分。（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及盖章页），否则不得分。）		12 分
售后服务	<p>根据实验室售后服务方案的时效性、工作对接便捷性、监督方便性及应急响应性进行评分：</p> <p>（1）优：实验室售后服务方案的时效性高、工作对接便捷、实验室离项目区域近、监督方便性及应急响应性快捷、响应并到场时间 1 小时内（含 1 小时），得 10 分；</p> <p>（2）良：实验室售后服务方案的时效性较高、工作对接较便捷、实验室离项目区域较近、监督方便性及应急响应性相对快捷、响应并到场时间 2 小时内（含 2 小时），得 8 分；</p> <p>（3）中：实验室售后服务方案的时效性一般、工作对接不太方便、实验室离项目区域较远、监督方便性及应急响应性较慢、响应并到场时间 4 小时内（含 4 小时），得 6 分；</p> <p>（4）差：实验室售后服务方案的时效性差、工作对接差、实验室离项目区域远、监督方便性及应急响应性较慢、响应并到场时间超过 4 小时的（不含 4 小时），得 4 分</p> <p>（提供实验室到项目所在地的百度地图或高德地图的定位图的打印件供评分参考，实验室位置以该实验室资质认定证书所列地址为准）</p>		10 分
本地化服务	在本地开展安全抽检工作实验室使用面积达到 300 平方米，得 1 分，每增加 300 平方米，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4 分

注：（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供应商通过初审后，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评审标准以及磋商响应文件对各供应商进行打分汇总，评审结束后综合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推荐前三名作为成交候选人，采购人选取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若有综合评分相同则报价低的一方排名靠前。若有综合评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排名并列，若有综合评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排名第一的由商务标得分高低评定排名。

(2) 排名第一的候选投标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招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它供应商为拟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以最终签订版本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需方名称)_____ (以下简称需方)和_____(供方名称)_____ (以下简称供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编号_____）；
2. 采购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采购文件中所列相关服务。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元。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六、服务时间和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七、验收要求

供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需方的最终用户按照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供方需按照第八条的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1. 供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_

日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2. 供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向供方书面提出整改意见，供方需无条件整改至符合约定，自需方向供方提出书面意见之日起__日内，供方仍未整改或整改后服务仍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 需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供方支付逾期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__日的，供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九、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医院二次供水、被服检测、污水处理运行、污水在线运维服务项目需求

一、服务周期：1年

二、预算：23.8万

三、采样时点、次数（监测方案）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备注
污水	粪大肠菌群、肠道致病菌、PH、BOD、COD、悬浮物SS、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色度、挥发酚、氰化物、汞、镉、铬、铬（六价）、砷、铅、银、总α放射性、总β放射性、总余氯	1点*1次*1天 *一年两次	
二次供水	色度、PH、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硫酸盐、氯化物、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挥发酚类、耗氧量、总硬度、铁、锰、铜、铅、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	1点*1次*1天 *一年两次	
医疗废水	沙门氏菌、志贺氏菌	1点*1次*1天 *一年两次	
洗涤被单	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细菌总数	1点*1次*1天 *一年四次	

投标公司资质要求：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资质证书：一级或甲级，在相关部门备案

四、检测项目及控制价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单价（元）	检测频次	检测控制价格（元）
污水	粪大肠菌群	150	1点*1次*1天*一年两次	300
	肠道致病菌	500		1000
	PH	20		40
	BOD	120		240
	COD	100		200
	悬浮物SS	100		200
	氨氮	100		200
	动植物油	300		600
	石油类	300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0		400
	色度	20		40
	挥发酚	100		200
	氰化物	90		180

	汞	100		200
	镉	100		200
	铬	100		200
	铬（六价）	100		200
	砷	100		200
	铅	100		200
	银	100		200
	总α放射性	800		1600
	总β放射性	800		1600
	总余氯	100		200
二次供水	基本项	3500	1点*1次*1天*一年两次	7000
医疗废水	沙门氏菌	300	1点*1次*1天*一年四次	1200
	志贺氏菌	300		1200
床单被套	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细菌总数	450	2套*1次*一年四次	3600

五、污水处理运维标准与要求

1. 项目概况：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开放床位约 400 张, 污水处理站及发热门诊预处理池运行管理。

2. 承包范围：

(1)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营管理严格按设备操作规程及使用说明书进行操作运行。

(2) 按照排污许可证里排放标准与监测要求投加消毒剂，消毒药剂由中标方负担。污水处理达到国家《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

(3) 认真做好设备运行记录并自备监测工具。

(4) 提供污水处理站出现异常情况时的处理方案，并及时采取应急措施，保证污水处理达到国家《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

3. 设备维修保养：

(1) 严格按设备操作规程及使用说明书进行操作运行；定期对各机电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维护保养一年 4 次，要有佐证记录，含（机油更换、各部件的检查清洗、保养、防锈、防腐）。

(2) 及时对故障或损坏的设备进行维修、易损件及时更换,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材料费及相关费用。

4. 工作内容：

(1) 负责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的相关事务并承担相关费用，负责每日“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系统”数据上传工作。

(2) 配合环保部门及其它相关部门对污水处理站及设备进行检查，承担相关部门因设备维修、运行管理不善、超标排放等引起的各类处罚。

(3) 定期进行自检或联系环保监测部门、卫生防疫部门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出水进行检测, 确保各项指标达到环保部门相关标准及要求。

(4) 人员安排：安排至少 1 名专业运行维护人员现场进行日常维护工作。

5. 监测及检测要求

(1) 定期进行自检和联系环保监测部门、卫生防疫部门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出水进行检测，确保各项指标均达到相关标准及要求；按环保部门及应疫情防控要求，对每日、每周、每月、季度、年度的送检化验项目由中标方完成并承担所有污水检测费用与污水消毒剂费用。

(2) 根据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按照政府相关部门及院感要求，随时调整化验项目及检测频次，定期将处理后的污水样本送至第三方检测或由第三方上门采样并出具合格检测报告，所有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3) 根据排污许可证里排放标准与监测要求，对废气、噪音、废水进行监测，含（月、季度、半年、一年）检测项目，所有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6. 周边环境保护：确保污水站周围的环境无异味、噪音等，在绿化区检修设备时不破坏花草树木，协助医院做好污水站周边环境的美化工作。

7. 其它

(1) 医院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投入使用后，在线设备监测的项目结果和委托单位手工监测的项目结果，需委托其他监测机构对在线设备监测的结果和委托单位手工监测的结果进行比对化验，所有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2) 中标方自备防疫物资、做好职业防护、定期自费进行健康体检、污水站内配备急救箱。

六、污染源在线监测运维标准与要求

1. 项目概况：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系统运营维护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系统运营及视频专线维护等全部工作内容。

2. 招标项目需求

(1) 维护内容

序号	维护内容	备注
1	COD 分析仪	数据上传需满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相关文件要求
2	氨氮分析仪	数据上传需满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相关文件要求
3	数采仪	数据上传需满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相关文件要求
4	流量计	
5	采样单元	

6	总磷/总氮分析仪	数据上传需满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相关文件要求
7	PH 值分析仪	数据上传需满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相关文件要求
8	自治区视频专线维护（硬盘录像机、交换机、摄像头两个、麦克风）	数据上传需满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相关文件要求

注：总价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出口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系统运营维护，药剂的配备、废液的处置、设备校验；操作维修规程和日常保养制度的制作上墙，日常运行记录和设备台帐的建立；运输装卸和所必须的材料、劳务、机械设备、检测所涉及的费用、验收、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相关劳务支出、利润、税金、保险及政策性规定的各项应有的全部费用。

(2)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系统运营维护需求

①人员配置：维护人员必须具有相应资质证书、专业技术上岗证。中标方派遣不少于 2 人（人员固定、车辆固定）的维护人员，且提供必要时的驻场维护。

②监测数据：在第五人民医院口连续排放期间，COD、氨氮、总磷、总氮、流量计等在线监测仪器每小时获得一个检测值（即每天保证有 24 个测试数据）。此外，应保证监测数据能够从监测基站传输到环保部门监控中心数据库，环保部门和在线设备用户可随时查看实时在线监测数据，其间所产生的技术问题及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方自行解决。

③校验：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实际水样比对试验和质控样试验，进行一次现场校验，自动校准或手动校准。实际水样比对试验需通过 CMA 认证确保分析水样的真实性，质控样试验方法和要求详见 HJ356-2019 第四章；设备校验要求详见 HJ356-2019 第五章。实验场地及物料由中标方自行解决。

④废液废弃物处置：按照国家环保部《GBT 29422-2012 水泥化学分析废液的处理方法》，中标方负责对产生的废液废弃物进行处置，所有废液废弃物需委托专业公司处理，所有出库废液均办理转移联单。

⑤运营标准：HJ/T 355-2019《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数据采集传输仪技术要求》（HJ477-2009）；《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HJ/T103-2003）；《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HJ/T102-2003）；《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HJ/T101-2003）；《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HJ356-2019）；HJ377-2019《化学需氧量 CODcr

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HJ/T367-2007《电磁管道流量计》；HJ/T366-2007《超声波管道流量计》；HJ/T15-2007《超声波明渠污水流量计》或医院招标系统运维技术服务内容要求标准进行验收。

⑥运行有效性要求：保证所运行的监控设施运转率达 95%。保证所运行的监控设施在线率达 100%。保证有效数据传输率达 100%。数据有效性要求详见 HJ356-2019，保证在线设备数据通过市环保局有效性审核，响应时间为 1 小时内到达。

⑦检查与考核。

检查：每月水质检测中心将对仪器的监测数据与实验室进行比对。每季度委托第三方对在线监测仪器数据有效性进行审核。

考核：医院有权对中标方每季度进行考核，具体考核办法以附件 1《水质在线监测设备运维考核办法》为准，在每月比对验收过程中，若未通过比对验收，能够 5 个日历日之内及时修正，则免于处罚，若超过 5 个工作日每天按合同总额的 1%进行处罚，在考核周期内连续两次考核未通过，医院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每季度对在线监测仪器数据有效性进行审核，审核结论将作为本季度一票否决项。将市环保局对石化园区第五人民医院口在线监测设施数据有效性抽样审核结果作为重要考核依据，未通过环保部门有效性审核而产生处罚（包括罚款及其他）由中标方全部承担。

⑧运维期检维修材料费用：运维期日常检维护根据设备使用说明书中检维护要求进行。因在线监测设施设备仪器存在的故障而导致数据异常需检维修发生的各项(含材料)费用由中标方全部承担，中标方需备足在线分析仪的备件，且不得出现因无备件导致的停机问题。

⑨运营服务内容具体要求：按《运营服务内容具体要求》执行，配合做好环保及其他部门迎检工作，并做好相应的运维台账。

3. 运营服务内容具体要求

号	服务项目	运营服务具体内容
	运营 职责	<p>1. 承担委托责任，保证各在线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监测站的正常运行。对所有在线监测站一一对应建立专人负责制，制定操作及维修规程和日常保养制度，建立日常运行记录、维护记录和设备台帐，建立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并接受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台帐检查。</p> <p>2. 对现存故障的在线监测设备设施，列出检修计划，报医院审核通过后，按照计划开展维修工作。</p> <p>3. 每月（季、年）提供在线运营设备的运营情况月度（季度、年度）报表；陈述各站点和在线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的运行情况。</p> <p>4. 及时汇报重大事故或仪器严重故障的情况。</p> <p>5. 在运行中按规定对设备定期进行校准及校验。 在运行中按规定对设备定期进行校准及校验，中标方自行配备药剂。</p> <p>6. 结合本年度维护情况，制定下一年度零配件及材料采购需求。</p>
	日常 维护	<p>1. 每日监视：每日进行监视检查，观察设备的运行状况是否正常、分析各设备的监测数据是否正常，分析各设备的报警信息，并填写监视检查记录。</p> <p>2. 定期维护巡检：日常巡检应至少每 7d 进行一次，包括检查项目、被检项目运行状态等内容，每次巡检结果应有记录并归档。日常巡检规程应包含该系统运行状况、工作状况、系统辅助设备运行</p>

		<p>状况、各主要部件的运行状况、各分析仪的校准工作等必检项目和记录，以及仪器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其他检查项目和记录。每次巡检必须填定设备巡检记录。</p> <p>3. 维护保养：每月对设备进行一次维护保养应检查耗材的污染损耗情况，各易损件的使用情况，管路通畅情况等，必要时进行清洗更换。每次保养情况应有记录并归档。每次进行备件或材料更换时应对更换的备件或材料的品名、规格、数量等进行记录并归档。如更换标准物质还需记录新标准物质的来源、有效期和浓度等信息。每次维护保养必须填定设备保养记录。</p> <p>4. 其他预防性维护</p> <p>1) 保持机房、实验室、监测用房（监控箱）的清洁，保持设备的清洁，保证监测用房内的温度、湿度满足仪器正常运行的需求。</p> <p>2) 对电源控制器、空调等辅助设备要进行经常性检查。</p> <p>3) 操作人员在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时，作好相关记录。</p> <p>4) 此处未提及的维护内容，参照相关仪器说明书要求执行。</p>
	系统的检修	<p>1. 设备维修</p> <p>1) 发现运行出现问题或接到运行问题通知，运行维护人员需在 1 小时内到现场，检查设备问题，判定问题原因并作相应进行处理。</p> <p>2) 运营维护人员不能解决现场问题时，迅速通知大片区运营维护维修部部长，请求处理意见，电话指导等方式不能解决问题时，大片区运营维护维修部部长要派维修师到现场维修解决。维修师不能解决的问题，要迅速向公司运营维护维修中心报告，请求支援。</p> <p>3) 系统自动监测仪器因设备原因造成中断，停机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p> <p>4) 对于一些容易诊断的故障应在当天解决，对不易诊断和维修的仪器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完成维修，如维修不能按期完成，则用备用的仪器部件替换，修好后，再替换下来。</p> <p>5) 若监测仪器进行了维修或更换，在正常使用和运营之前必须对仪器进行一次对比监测和校验。</p> <p>6) 设备维修后，需检测和校验检测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p> <p>7) 设备维修后，应填写设备维修记录，仪器校验记录。</p> <p>2. 重要部件设备更换</p> <p>1) 设备长期使用（已超过设计使用年限），性能严重下降，经常接触不良或多次故障难以修复的提出更换需求；</p> <p>2) 设备的某些重要性能下降，多次调整修复仍不能达到指标的，提出更换需求；</p> <p>3) 设备陈旧，可由其他技术先进的设备代替的，提出更换需求；</p> <p>4) 设备更新前，应对设备现状进行详细调查，提出更新的理由，编制计划报上级审批。</p> <p>5) 设备更新后，应配合委托方进行验收，并有详细的测试整记录，各种资料归档保管。</p>
	日常校验	<p>至少每月做一次校验测试，校验用参比方法和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项目同时段数据进行比对；内容包括实际水样和标样，其标样为每次高低浓度各一次，实验场地及物料由中标方自行解决。</p>

技术档案	<p>提出相关设备维护的合理化建议，并在认可后负责实施。</p> <p>实时收集设备的故障告警信息，并上报相关的系统分析员。</p> <p>配合协助系统分析员，对所有收集的故障告警信息进行故障关联、故障定位分析，协助制定故障处理方案。</p> <p>在高级工程师制定的故障处理方案指导下进行所辖设备的故障处理与恢复操作，包括故障备份方案的配置操作（与设备配置管理配合）。</p> <p>故障处理完毕后，对所有故障处理过程备案，并将相关的故障处理结果反馈给故障申报部门或人员。</p>
------	---

4. 安全要求

(1) 中标方应配合医院做好全部服务工作，医院对检查出的问题及安全隐患视情节严重程度一次不合格扣除中标方 500-2000 元人民币，并且医院有权要求中标方停工进行整改，如被环保部门检查出的问题及安全隐患视情节严重程度，处罚金额由中标方负责。

(2) 中标方应具有安全管理组织体制（对特种作业的项目中标方必须出具有效的资质证书），在医院施工、检修、劳务等现场作业期间，中标方应指派专（兼）职安全人员，联系电话，全面负责项目的安全、现场、消防工作。

(3) 中标方人员进入医院施工（检修、劳务）现场，中标方人员必须按照在医院登记备案的名册人员进入作业区域，未经医院认可不得擅自更换，否则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中标方承担全部安全生产责任。

(4) 中标方各类作业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安全技术素质，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方准上岗，所使用的特种作业设备必须取得有效的特种作业设备强制安全检验合格证才可现场使用，无证上岗或过期证件上岗引发的安全事故，由中标方承担全部安全生产责任。

(5) 中标方人员在医院作业期间，必须按工种需要以及作业环境风险正确穿戴好劳保防护用品，同时应严格遵守医院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6) 中标方管理人员在作业前应先熟悉现场，并对所处区域的作业环境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预防措施给员工进行交底，同时对使用的设施设备等，负有认真检查和确认的义务，严禁设施、设备等带病作业，否则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7) 中标方人员在作业现场不得擅自用或操作医院的设备和机具，因此造成的责任和一切损失均由中标方负责。

(8) 中标方人员凡开展特种作业时，必须要求由专人进行现场监护工作且配合医院办理相关作业许可证件及作业票据，凡隐瞒不报或不办理作业许可证件及票据而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中标方自行承担。

(9) 中标方在作业期间自备的设备必须符合安全要求，如需借用医院设备、工器具，应由双方协商办理租借手续，中标方必须经行验收确认，中标方一经接受使用，表示该设备（工器具）完好无安全隐患，若造成安全事故，后果全由中标方负责。

(10) 中标方作业期间的用电必须取得医院同意，将电源接入作业场所的总配电箱，必须有防止影响上一级电源的过流断路保护，中标方作业期间临时用电造成的一切生产事故以及安全损失均由中标方承担。

(11) 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区域进行施工作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有关专业管理制度，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并办理相关的开工或动火手续，中标方必须提前将安全预防措施报送医院在危险区域范围内的单位和医院安全监督管理部审核。

(12) 中标方人员在施工（检修、劳务）期间发生的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违反医院安

全管理制度的违章行为而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中标方负全部责任，与医院无关。

(13) 服务过程中，中标方自行承担在此期间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的责任，无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医院均不负责，如由此导致医院承担责任的，医院有权向中标方行使追偿权。

(14) 中标方应当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及厂纪厂规，服从医院统一管理，自觉接受医院的监督考核。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二次供水、被服检测、污水处理运行、污水在线运维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目录

供应商应按下列顺序排序：

1. 投标函；
2. 报价一览表；
3. 报价明细表；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1.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资格声明文件；
13. 供应商简介；
14.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15. 项目负责人；
16. 项目实施团队；
17.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设备一览表
18. 服务方案
19. 供应商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需要年检的证书必须有年检记录，所有文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任何一项的虚假或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资料不全，或未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1.投 标 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根据贵方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____提交下述文件，主要如下：

响应文件一份

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并同意如下：

- （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服务见报价一览表。
- （2）我们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我们同意从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磋商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7）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8）我方同意理解招标方单方终止合同，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均有我方承担。
- （9）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90自然日内有效。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开户行：

账 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1 年

注:1、此报价包含实施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费、清单所列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本项目验收前中标方承担所有货物的保管责任,采购人不必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报价明细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注：供应商依据本次投标内容列明本次投标总价构成，按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清单报价，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阐明投标总报价的构成。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证明书为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提供此项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人代表人，现授权委托(供应商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项目招标活动、合同签署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 位： 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与投标的，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授权书上应当附有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应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不能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格式自拟）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1.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1.投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2.资格声明文件

致：____（采购人）____

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同意磋商响应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的投标自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自然日。
-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3. 供应商简介

简要叙述供应商概况：包括企业概况、提供的主要服务或经营业务范围；组织机构、所属集（财）团、提供本次投标产品基本情况、市场占有情况等。

14. 2020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金额	采购内容	数量	合同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1						
2						
3						

注：1. 请按序提供业绩复印件材料。上述表格内容须完整进行提供，采购人将根据提供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尽职调查。（证明材料以评分表为准）

2. 我公司承诺：以上业绩均真实有效。若有虚假，同意按无效标处理。

合同提供内容示例（所有合同复印件须清晰、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其风险及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XXXXXXXXXX 合同

（一）合同首页

（二）部分服务内容页

（三）双方签字盖章

（四）日期

（五）金额页

（六）其他采购人要求或者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关键页等

15.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照片	
手机号		毕业院校			
专业		学位	(大专、大学、研究生)	拟任职务	
工作年限		本公司工作年限		类似工作年限	
学习经历	(大学及以上学校学习、专业技术培训机构学习经历)				

项目经理类似业绩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金额	采购内容	数量	合同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1						
...						

注：1. 请按序提供业绩复印件材料。上述表格内容须完整进行提供，采购人将根据提供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尽职调查。（证明材料以评分表为准）

16.项目实施团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团队成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本专业 工作年限	本项目 负责内容	证书名称 (名称+主要内容)	联系 方式
1				项目经理		
2				项目组实施成 员		
3				项目组实施成 员		
4						
5				...		
...				...		

我公司承诺：以上人员均为现场实际团队成员。

项目成员简历表（所有成员均需提供简历）

姓名		年龄		照片	
手机号		毕业院校			
专业		学位	（大专、大学、研究生）	拟任职务	
工作年限		本公司工作年限		类似工作年限	
学习经历	（大学及以上学校学习、专业技术培训机构学习经历）				
技术认证	（技术认证类、考试证书）				
类似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型	客户名称	客户联系方式 （姓名及电话） （必填）

注：后附人员相关证明资料。

17.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设备一览表

(格式自拟)

18.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1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请提供其他有利于投标的资料，可根据相应的评分标准添加或投标单位针对本次项目的其他相关要求